

中山市黄圃镇岚峰五金制品厂新建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1年04月25日，中山市黄圃镇岚峰五金制品厂根据《中山市黄圃镇岚峰五金制品厂新建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报告编号：DL-21-0106-PW08），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环评批复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项目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中山市黄圃镇岚峰五金制品厂位于中山市黄圃镇大雁工业区雁南路21号之十，项目的中心坐标为北纬22°45'39.30"；东经113°21'49.31"。项目用地面积为1148m²，建筑面积1148m²，经营范围为生产、加工、销售：五金制品、家电配件。项目设计年产灶具开关6万个和烟机配件4万个。一期项目生产规模年产灶具开关3.6万个和烟机配件2.4万个。

本次验收的主要设备、生产工艺、生产规模及主要原材料的种类和数量基本符合环评批复中（黄）环建表[2020]0053号中所确定的范围。因项目部分设备未建设（本期具体验收设备见以下设备明细表）。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年04月，中山市黄圃镇岚峰五金制品厂委托佛山市甲云飞环保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中山市黄圃镇岚峰五金制品厂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0年08月05日取得中山市生态环境局新建项目环境影响审查批复（中（黄）环建表[2020]0053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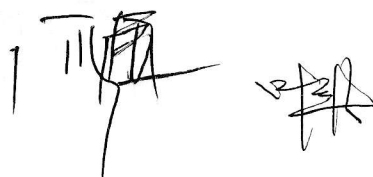
（三）投资情况

项目设计总投资50万元，环保投资总概算7万元。一期项目总投资30万元，环保投资5万元。

（四）验收范围

此次验收属于新建项目一期验收，项目基本已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中（黄）环建表[2020]0053号》要求进行建设并配套相关治理设施，项目未建设完全，本期验收设备如下：

专家签名：



第1页 共5页

主要生产设备及其数量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环评审批数量 (台)	一期实际现场数 量(台)	所在工序
1	熔炉	/	4	2	熔化使用液化石油气
2	压铸机	HDC300	4	2	压铸用电
3	数控车床	HLSK25	8	8	数控加工
4	攻牙机	/	4	2	攻牙
5	打砂机	/	1	1	打砂、密闭
6	吊机	/	1	1	/
7	空压机	Lixi-30A	2	1	/
8	冷却塔	/	1	1	容量 3m ³
9	滚筒机	/	2	2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基本无变动，项目分期验收。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项目产生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38.88t/a，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进入黄圃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项目的冷却水、喷淋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二) 废气

熔化和压铸过程产生少量金属烟尘，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熔化工序使用燃烧液化石油气进行供热，燃烧液化石油气废气主要污染物为 SO₂、NO_x、烟尘、烟气黑度。熔化、压铸和燃烧废气一起经水喷淋处理后经一根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三)、噪声

项目的主要噪声为运营过程中生产设备、车辆出入、原材料和成品的搬运、员工生活产生的噪声。

该项目采取的噪声措施为：除选用噪声低的设备外还应合理的安装、布局。车间的门窗要选用隔声性能良好的铝合金或双层门窗，加上自然距离的衰减，使生产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得到有效的衰减；在原材料的搬运过程中，要轻拿轻放，避免大的突发噪声产生。

(四)、固体废物

(1) 生活垃圾设置分类收集桶，集中放置在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清运。

(2) 一般工业固废主要由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金属（铝）碎屑、压铸废渣和沉渣，交有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能力的公司处理。

(3) 危险废物主要为设备运行及维护过程产生的废机油 0.0025t/a，废机油包装物、废

专家签名：

乳化液包装物 0.0175t/a、含机油抹布和手套 0.005t/a、废乳化液 0.005t/a、沾有乳化液的金属碎屑 0.005t/a，收集后暂存于危废仓，定期交由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危险废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处置。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项目排放口均作了规范化设置，设立了排放口环保标志牌。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江门市东利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06 日-07 日、2021 年 03 月 19 日-20 日、2021 年 04 月 09 日-10 日检测并编制的《中山市黄圃镇岚峰五金制品厂新建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报告编号：DL-21-0106-PW08）显示结果如下：

（一）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排放口的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的排放浓度均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要求。

（二）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燃烧、熔化和压铸废气经水喷淋处理，颗粒物、烟气黑度的检测结果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的要求。

（三）噪声

该项目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四）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废在厂内暂存和运营管理分别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以及《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 3 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的要求。

（五）总量

根据验收检测结果，本次项目产生的氮氧化物、二氧化硫在验收期间均为未检出，排放总量符合环评《中山市黄圃镇岚峰五金制品厂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中山市黄圃镇岚峰五金制品厂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中（黄）环建表（2020）0053 号）要求的总量控制指标氮氧化物不大于 0.063 t/a、二氧化硫不大于 0.0054 t/a 的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专家签名：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已按环评报告及环评批复要求落实环保措施，在项目正常运行、工况稳定的条件下，环保处理设施运行正常，污染物排放达到环评报告及环评批复的验收执行标准，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检查、验收监测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结果，项目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验收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做好台账，定期维护环保设施，做到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本次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进行验收，验收后若新颁布或新修订的污染物排放标准严于批复所列污染物排放标准的，则其适用范围执行新颁布或新修订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专家签名：



八、自主验收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签名
1	黄婉玲	中山市黄圃镇岚峰五金制品厂	经理	黄婉玲
2	何健	中山市环境监测站	高工	
3	叶燕玲	中山市中能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高工	
4	江俊辉	中山市中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经理	江俊辉
5	梁沛文	江门市东利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经理		梁沛文
6				

中山市黄圃镇岚峰五金制品厂

2021年04月25日

专家签名：

